食品技師制度之推動

FIDA CIFDA CIFDA CIFDA CIFDA CIFDA

FDA FFDA FFDA FFDA FFDA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101年4月23日



大綱

- 前言
- 技師與食品技師
- 法源與相關法規
- 強制實施業別
- 食品技師專技考試
- 宣導及配套措施

-大消費新聞 (2008)

聞 新

97.12.15

聯合晚報

【記者吳孟庭、曾桂香/台 北報導】

今年最令消費者驚恐的新 聞當屬大陸毒牛奶及越南火 龍果事件,行政院消保會邀集 學者專家選出今年重大消費

新聞,毒奶等「食品安全」,以及延續去年亞力山 大倒閉事件的「預付型交易安全」議題名列前矛, 讓民衆感受極深的「油、電等公用事業及民生物 價上漲,也備受關注。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爲了解本年度重大消 費新聞議題,作明年度優先重點工作之參考,日前 特別評選出「2008年十大消費新聞」,剛出爐的十大 消費新聞中,本年度最重大的消費議題,就是國內 奶製品使用大陸含三聚氰胺奶粉事件。

國内奶製品使用大陸含三聚氰胺奶粉,引發之產品安全事件(年度另

亞力山大倒閉所衍生之消費者求償及預付型交易安全事件(年度另有 金靚車汽車美容、湯姆龍等連鎖體系業者倒閉事件)

油、電等公用事業及民生物價上漲事件

為充分揭露用藥資訊,進行藥袋標示查核事件

為維護交易之公平,全面查核定型化契約事件

互動簡訊收費、預付卡儲值餘額及業者特約服務中心不受理手機門號 退租等通信消費爭議事件

便當、火鍋料等食品有效期間標示事件

線上寶物被盜等線上遊戲消費爭議事件

工業住宅、停車位縮水等購壓爭議事件

資料來源/行政院消保會 製表/曾桂香





食品衛生安全危害亦有可能會致命...(2010年)



十大消費新聞 (2011)

記者李玲玲/台北報導

2011年即將進入尾聲,消基會今(23)日公 佈年度十大消費新聞排名,排名第一名正 是今年5月爆發的塑化劑食品安全事件,而 目前民間團體訴訟案還在持續作業中,第 二名則是房價居住正義落實不力,被批改 革只做半套。

消基會回顧2011年,統計出十名消費新聞,從第一名到第十名分別為,「塑毒風

5/24 11:59 **毒型化引害生殖 1天500cc就起標**回顧2011年十大消費新聞,塑毒風暴轟動全台,榮登冠軍。(圖/中視新聞)

暴、居住正義落實不力」、「物價驚驚漲,油價調幅減半就不了」、「台大疏失移植愛滋器官案」、「中華電信上網龜速」、「鮮乳、咖啡聯合趁勢漲價」、「日本核能外洩,五縣食品暫停輸台」、「新北市營養午餐弊案」、「消基會怒告六銀行方債抵押權包山包海」及「不肖業者竄改過期食品標簽再出售牟利」。

http://www.nownews.com/2011/12/23/11490-2769441.htm



何謂技師?

- 技師為通過國家考試(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經認定具有特定領域技術能力之專門技術人員。
- 技師法第3條:中華民國國民,依考試法規 定經技師考試及格,並依本法領有技師證書 者,得充技師。



專技高考-食品技師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技師考試規則 第2條: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技師 考試,分下列各類科:

二十、食品技師。



食品技師功能?

- 技師法第13條
 - 技師得受委託辦理本科技術事項之規劃、設計、 監造、研究、分析、試驗、評價、鑑定、施工、 製造、保養、檢驗、計畫管理及與本科技術有關 之事務。
 - 一為提高工程品質或維護公共衛生安全,得擇定科 別或工程種類實施技師簽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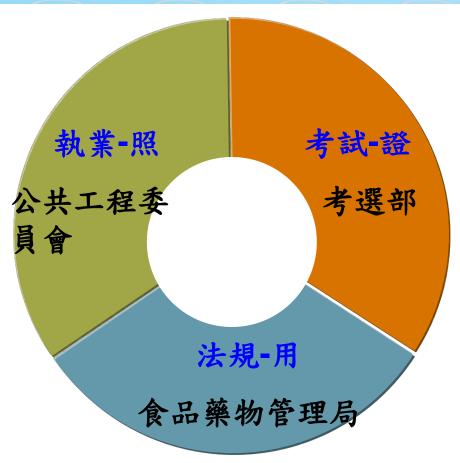


推動食品技師制度之目的

- 為落實政府專才專用之政策,以及食品衛生安全自主管理之工作,特推動食品技師投入食品產業服務計畫,以達成「考用合一」目標。
- 使食品技師導入食品產業中,用以規劃及管理食品製程或品管工作,以提升食品品質,確保國人食的安全。



技師相關單位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vs. 食品技師

食品衛生管理法

· 食§20

- 食品業者製造、加工、調配、包裝、運送、貯存、販賣食品或食品添加物之作業場所、設施及品保制度,應符合中央主管機關所定食品良好衛生規範,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食品業別,並應符合中央主管機關所定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之規定。

• 食§ 31 條

- 經通知限期改善而屆期不改善者處 6~600 萬,情節重大者,並得命其歇業一定期間、停業或廢止其公司、商業或工廠登記)100.6.22 公布。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 行政院衛生署
 - 97.5.8 衛署食字第 0970402552 號令發布。
- 二、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 -為一鑑別、評估及控制食品安全危害之系統, 援引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原理,管理原料驗收 ,加工、製造及貯運等全程之食品安全危害。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 四、食品業者應設立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工作小組(以下簡稱管制小組):
 - (一)管制小組成員得由負責人或其授權人、品保、生產 、衛生管理人員及其它幹部人員組成,至少三人, 其中負責人或其授權人為必要之成員。
 - (二)管制小組成員應接受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訓練機構辦理之食品良好衛生規範及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相關訓練並領有合格證書者。
 - (三)管制小組成員中<u>至少一人</u>應具備食品技師證書。本款施行日期自本系統發布日起四年後施行。(101.5.8)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 五、管制小組職責
- (一) 鑑別及管理食品良好衛生規範相關 紀錄。
- (二) 訂定、執行及確認危害分析重要管 制點計畫。
- (三)負責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實施之溝通 及鑑別所需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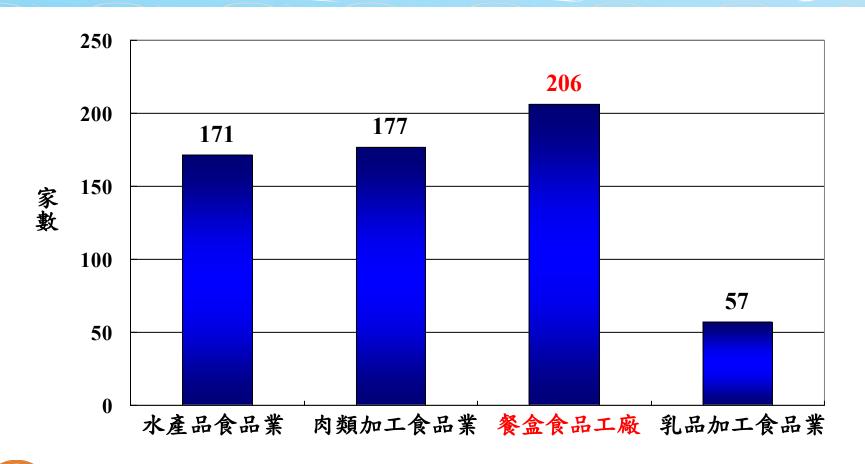


強制實施高風險業別

業別	公告日期	實施現況
水產食品業	92.12.23.	目前已全面實施
肉類加工食品業	96.08.15.	目前已全面實施
餐盒食品工廠	96.09.13.	目前已全面實施
乳品加工食品業	99.07.02	100.07.01起 分三年實施



國內實施 HACCP 食品工廠家數



*應實施食品安全管制系統之食品製造工廠為具有工廠登記證者

食品藥物管理局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食品技師考試應考資格

- 應考資格第一款
 - ▶專科以上學校食品科學、食品科技、食品 技術、食品工業、食品加工、食品衛生、 食品營養、食品製造、食品工程、農業化 學系農產製造組、水產食品科學科、系、 組、所畢業,領有畢業證書。



食品技師考試應考資格

- 應考資格第二款
 - ▶專科以上學校相當科、系、組、所畢業領有畢業證書。
 - ▶修習食品加工學等學科至少7科,每學科 至多採計3學分,合計20學分以上。
 - ▶須包括食品加工學(含實驗或實習)、食品化學、食品分析(含實驗或實習)、食品微生物學(含實驗或實習)。



食品技師考試應考資格

- 應考資格第三款
 - 一普通考試相當類科考試及格,任有關職務 滿4年,有證明文件。
- 應考資格第四款
 - >高等檢定考試相當類科及格。



食品技師考試免試規定

項目	科目數	工作經歷
全免	無	公務人員高考三級同類科及格
		,任該類科技術工作滿3年(政
		府機關公立學校公營機構)
部免	5科	視學歷(專5大4研3),並曾任
		該科技術工作
		講師3年、助理教授或副教授2
		年教授1年講授學科2科
	3科	無(領有外國技師證書)
一般應試	6科	無



食品技師考試應試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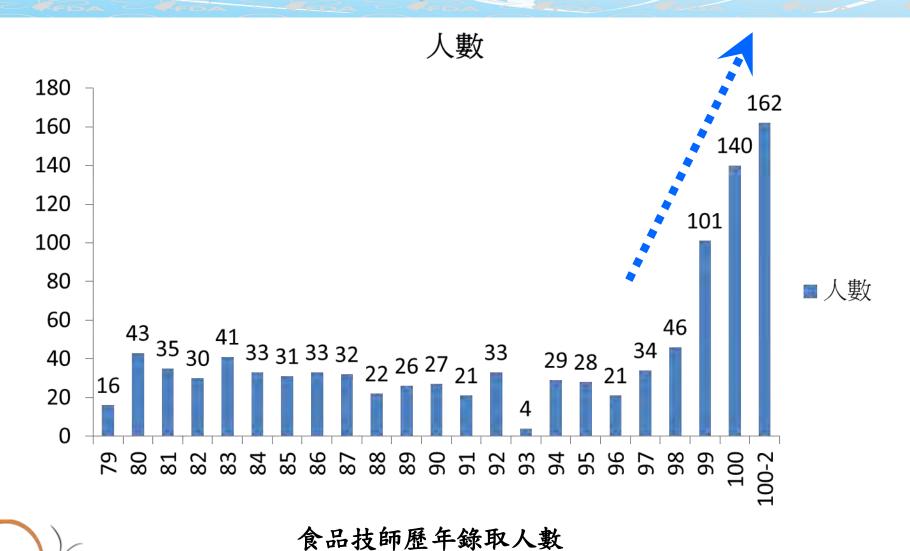
項目	科目數	應試科目	
一般應試	6科	1.食品化學 2.食品分析與檢驗 3.食品微生物學 4.食品加工學 5.食品衛生安全與法規 6.食品工廠管理	
部免	5科	1.食品分析與檢驗 2.食品微生物學 3.食品加工學 4.食品衛生安全與法規 5.食品工廠管理	
	3科	I.食品分析與檢驗 2.食品加工學 3.食品衛生安全與法規	

考選部增辦食品技師考試

- 行政院衛生署於99年11月25日(署授食字第0991303361號)行文考選部研議增辦食品技師考試相關措施。
- 依據專技人員考試法,必要時得臨時舉行:
 - ▶100、101年增辦1次食品技師考試。
 - ▶配合行政院衛生署97年5月8日發布之「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規定,食品業者實施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應設立管制小組,101年5月8日起, 其成員至少1人應具備食品技師證書。
- 101 年 5 月增辦一場食品技師考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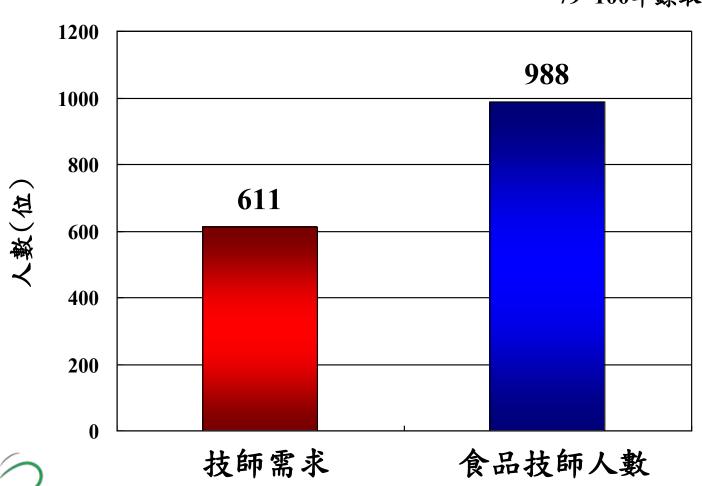
食品技師錄取人數





供應與需求

79~100年錄取人數





校園宣導

廣辦校園宣導,鼓勵食品科系專才報考,並對食品技師業務及責任的認識與瞭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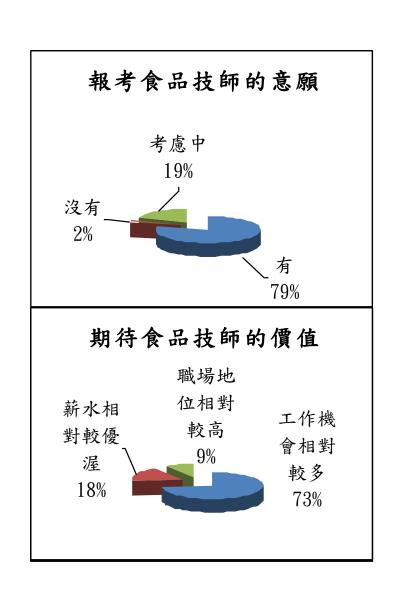
辦理食品技師校園宣導活動

學校	人數
實踐大學	60人
弘光科技大學	220人
中臺科技大學	85人
中華科技大學	115人
元培科技大學	108人
澎湖科技大學	73人
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430人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	161人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77人
屏東大仁科技大學	160人
屏東美和科技大學	142人
台北海洋技術學院	102人
東方技術學院	83人
經國管理學院	111人
14場	2027人



校園宣導活動一問卷調查結果

- 高達95%學生認為食品技師的存在對於食品產業是必要的。
- 75% 畢業後希望能學易致 用投入食品產業。
- 79% 預計報考食品技師證 照考試。
- 期待考取證照能增加就業工作機會。
- 建議能增加食品技師考試 場次。



辨理食品技師投入產業說明會

日期	區域	人數
100/08/02	桃園	50人
100/08/04	台南	69人
100/08/05	高雄	127人
100/08/11	台北	108人
100/08/12	台中	73人
總計	5場	427人













產業說明會一問卷調查結果

- 大部分企業希望求職者 具備相關證照,並有高 達 87% 願意優先聘用食 品技師。
- 推動食品技師為一不錯的制度,可提升國內食, 的制度,所然現行階段, 出業水子, 以對於人數不是 業界食品技師人數是 業別。界所擔心的。

是否會優先錄用取得 食品技師證照之求職者 不會 13% 會 87%



食品技師研習活動



食品技師資訊網



食品技師人才媒合



食品技師團體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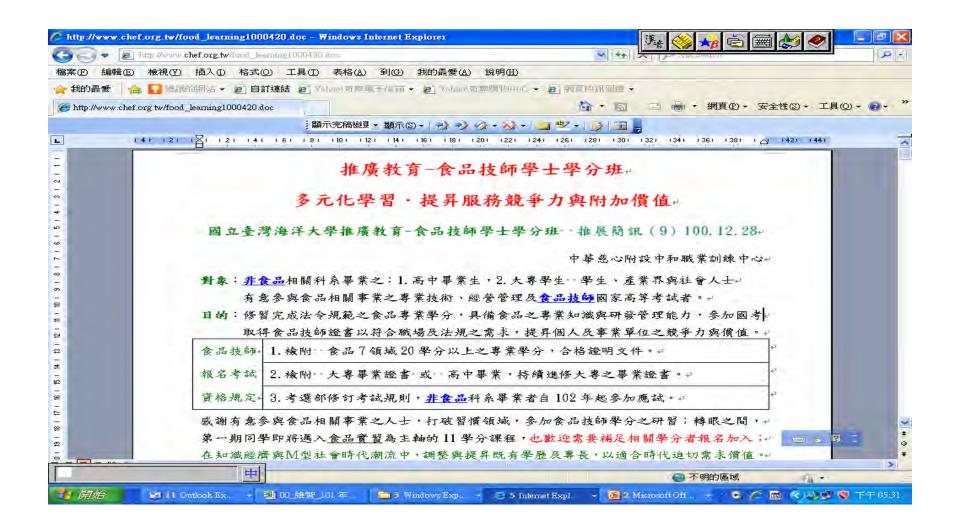
• 101.3.20內政部台內社字第1010122858號 函准予籌組「台灣食品技師協會」。

• 101.3.29召開「台灣食品技師協會」第一

次籌備會。



食品技師學分班(台灣海洋大學)



食品技師學分班(文化大學)



食品技師學分班(台北海洋技術學院)



http://cell.moe.edu.tw/Guests/CourOne.aspx?courseid=86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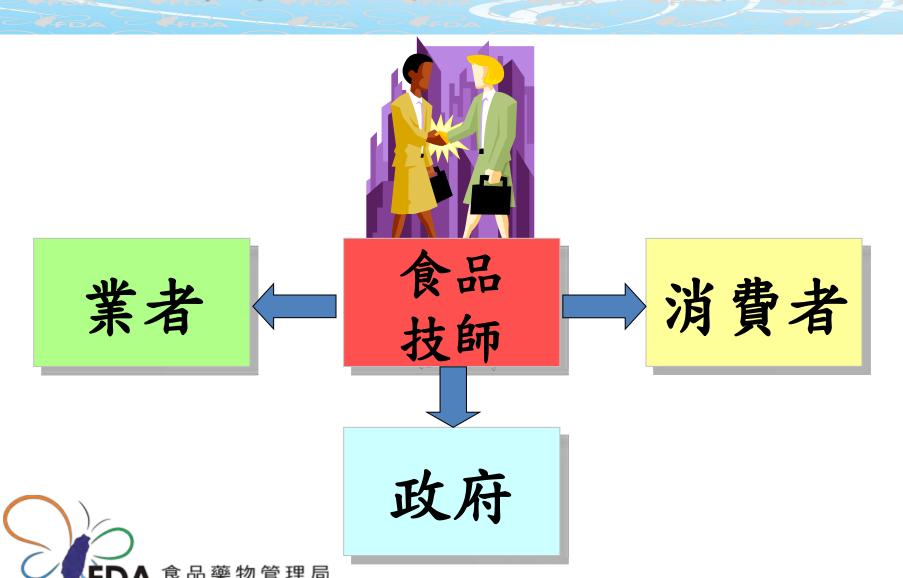
食品技師學分班 (高雄海大)



食品技師學分班(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提升食品衛生安全關鍵



期許與展望

- 建立食品技師制度。
- 強化食品業軟實力。
- 確保食品衛生安全。
- 重拾民眾食的信心。









謝謝,敬請指教!



Q1:業者實施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應聘用食品 技師之規定何時開始實施?

Ans:衛生署於97年5月8日訂定之食品安全管制系統規定,管制小組成員中至少一人應具備食品技師證書,施行日期自本系統發布日起四年後施行,即101年5月8日起實施。

Q2:公告應符合食品安全管制系統規定之食品業別有那些?

Ans:經公告應符合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相關規定之食品業別為水產食品業、肉品加工食品業、餐盒食品工廠、乳品加工食品業。



Q3:HACCP產業為何需食品技師?

Ans:食品技師為通國家考試(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經認定具有食品領域技術能力之專門技術人員。依衛生署規定食品技師協助公告實施食品安全管制系統之食品產業,就其專業規劃之食品衛生安全,並期許產業藉由專業人才的進入,提到整體食品產業之能力與品質。

Q4:食品技師於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的角色?

Ans:依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第五點所賦予管制小組的職責為:

- 1.鑑別及管理食品良好衛生規範相關紀錄
- 2. 訂定執行及確認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計畫
- 3.負責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實施之溝通及鑑別 所需資源



Q5:公告實施之HACCP食品業別,101年5 月8日後如未聘用食品技師時,是否違 反法令?

Ans:依食品衛生管理法第31條,違反食品安全管制系統規定,經令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處新台幣六萬以上六百萬元以下罰鍰;情節重大者,並得命其歇業一定期間、停業或廢止其公司、商業或工廠登記。

Q6:公告實施之HACCP食品業別,可否以 聯合聘用方式聘用食品技師?

Ans:依據食品安全管制系統規定,食品技師為管制小組之一員,其任務為利用其食品專業進行規劃、執行及管理食品安全管制系統,以有效落實HACCP之執行及維持。因此,食品技師應為食品工廠所聘用,凡具工廠登記之工廠,應聘用一位食品技師。

Q7:水產品業、肉品業、乳品業及餐盒食品工廠等已聘有獸醫師、畜牧技師或營養師,是否得以獸醫師、畜牧技師或營養師證書代替?

Ans: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為以全程預防概念的管理模 式,分析可能的危害步驟,事前監控管制點, 是屬系統性預防管制。食品技師就其在食品領 域之專業技術與知能,協助公告實施HACCP之 食品業者規劃、管理、執行該系統之運作,以 確保製造之食品衛生安全。對於食品技師之應 試資格,考選部已有相關規定,目前並有學校 開辦食品技師學分班,現行畜牧技師或營養師 可補足食品專業領域學分後可參加考試。

A 食品藥物管理局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Q8:食品技師人數是否足夠供實施HACCP 食品業所運用?

Ans: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自99年至100年於北中南地區陸續辦理食品技師校園宣導活動,二年來的宣導,已有效提升報考人數,迄今考取食品技師人數約為988人,已有足夠的食品技師提供食品業界聘用。

Q9:食品技師執業時是否有法令規範?

Ans:食品技師受技師法之約束與保障。執業時,每6年需換發執照並應繼續接受相關教育訓練,累計學分達300分以上。此外,執行業務時,如有違反規定,亦有相關罰則。



Q10:食品技師人才資料資訊,何處可查詢?

Ans:食品技師人才資料資訊可至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網站 http://www.fda.gov.tw 首頁之相關連結-食品技師資訊網/人才 媒合項下查詢。



Q11:食品技師之考試每年舉辦次數?

Ans: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於每年12 月份舉辦考試,衛生署於99年11月25日 以署授食字第0991303361號函行文考選 部增辦食品技師考試。考選部於99年12 月29日召開會議,同意於100年6月增辦 一場食品技師考試。今(101)年亦將 比照辦理增辦一場食品技師考試。 Q12:目前已在業界服務的營養師或獸醫師參加食品技師考試時,得否部分科目免試?

Ans:有關申請免試部分應試科目規定,可至考選部網站 http://www.moex.gov.tw /考選法規/專技人員考試法規/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技師考試規則項下查詢。

Q13:辦理食品技師學分班之學術機關有那些?

Ans: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台北海洋技術學院、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等目前有開辦食品技師學分班。非食品相關科系畢業,修習食品相關課程達20學分以上者,102年起可參加食品技師考試,相關應試資格資訊可至考選部網站查詢 http://www.moex.gov.tw。

